

证券代码：603797

证券简称：联泰环保

公告编号：2019-067

转债代码：113526

转债简称：联泰转债

转股代码：191526

转股简称：联泰转股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 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修订）》（上证公字〔2013〕13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将 2019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370 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数量 5,334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 5.96 元。本次发行股票共募集股款人民币 31,790.64 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及税金人民币 4,060.92 万元，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7,729.72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4 月 7 日全部到位，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7〕第 ZI10269 号验资报告验证。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资金人民币 26,631.53 万元（含用于置换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 18,954.40 万元），节余资金人民币 1,136.37 万元（其中：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

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38.18 万元)。2019 年 3 月 21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5”),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后的全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续公司已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并将节余资金转入结算户。

(二) 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310 号)核准,公司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39,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 6 年。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9,000 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 800 万元(含税)后,到账金额为人民币 38,200 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合计人民币 915 万元(含税)后,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38,085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 ZI10014 号验资报告。

截止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人民币 38,085.00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 12.36 万元。鉴于公司的可转债募集资金均已使用完毕,为便于公司账户管理,公司已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并于 2019 年 4 月 11 日披露了《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制定了《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等情况。本公司已开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所有募集资金项目资金的支出,均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资金使用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遵照规定,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均不存在违反相关规定的情形。

(一)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和原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7年4月17日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营业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竹子林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大华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统称“监管协议”）；2017年12月17日，由于更换持续督导机构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及其子公司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上述银行重新签订了监管协议。监管协议的履行情况正常。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19年6月30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存放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开户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竹子林支行	443066096011703248079	-	已销户
2		443066096011703248155	-	已销户
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391680100100013714	-	已销户
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营业部	2003020029200124109	-	已销户
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大华支行	44101401040027797	-	已销户
6		44101401040027805	-	已销户
	合计		-	

(二) 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1月30日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汕头分行、中国民生银行汕头分行、兴业银行汕头分行、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监管协议的履行情况正常。

1、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19年6月30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余额存放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开户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1	中国工商银行汕头分行	2003020029200142915	-	已销户
2	中国民生银行汕头分行	630764638	-	已销户
3	兴业银行汕头分行	391680100100033120	-	已销户
4	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04390700005285	-	已销户
	合计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2019 年上半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实际募集资金	27,729.72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6,631.53
其中：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26,631.53
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减手续费的净额	38.18
其中：以前年度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减手续费的净额	37.36
本年度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减手续费的净额	0.82
销户减：节余资金	1,136.37
2019 年 6 月 30 日余额	0

2、2019 年上半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实际募集资金	38,085.00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38,085.00
其中：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0
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38,085.0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减手续费的净额	12.36
其中：以前年度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减手续费的净额	
本年度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减手续费的净额	12.36
销户减：利息收入减手续费的净额	12.36

项目	金额
2019年6月30日余额	0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9年半年度，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38,085.00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1及附表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顺利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此次募集资金到账前，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止2017年4月7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1	邵阳市江北污水处理厂（一期）项目	14,537.72	7,933.26	5,460.14
2	湖南城陵矶临港产业新区污水处理厂（一期）项目	5,614.00	5,614.00	5,322.52
3	汕头市新溪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厂区）项目	22,776.61	14,182.46	8,171.75
	合计	42,928.33	27,729.72	18,954.40

2017年7月3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预先已投入上述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Z110644号鉴证报告。

公司原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关于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出具了无异议意见。

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8,954.40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2017 年 7 月 31 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并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截至 2017 年 4 月 7 日前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8,954.40 万元。

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 日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 18,954.40 万元。截至 2019 年 3 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全部结项，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 1,136.37 万元（其中：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38.18 万元）全部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9]第 ZI10025 号），截至 2019 年 1 月 29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 53,414.59 万元。公司决定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就上述事项出具了同意意见。公司已于 2019 年 3 月 8 日将募集资金 38,085.00 万元转入公司结算账户。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9 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9 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19 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9 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要求和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9日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7,729.7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631.5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邵阳市江北污水处理厂(一期)项目		7,933.26	7,933.26	7,933.26	0	6,835.07	-1,098.19(注 1)	86.16	2015 年 10 月	268.06(注 2)	否	否
湖南城陵矶临港产业新区污水处理厂(一期)项目		5,614.00	5,614.00	5,614.00	-	5,614.00	-	100.00	2018 年 5 月 1 日	-104.63	是	否
汕头市新溪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厂区)项目		14,182.46	14,182.46	14,182.46	0	14,182.46	-	100.00	2018 年 1 月 1 日	807.21	是	否
合计		27,729.72	27,729.72	27,729.72	0	26,631.53	-1,098.19	96.04		970.64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邵阳市江北污水处理厂(一期)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原因系由政府负责建设、运营的部分截污管道因道路规划的原因尚未修建完成, 导致进厂污水水量不足, 实际处理水量低于预期处理水量。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 先期投入自筹金额为 18,954.40 万元, 置换金额为 18,954.40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为 1,136.37 万元, 实际投资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主要系募投项目节余所致。(注 3)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 实际投资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主要系募投项目节余所致。

注 2: 邵阳市江北污水处理厂(一期)项目为保持与承诺效益计算口径一致, 公司实际效益扣除了预先投入的借款资金利息。

注 3：在募投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谨慎使用募集资金，根据项目规划结合实际市场情况，公司严格执行预算管理，在确保募投项目质量的前提下，本着合理、有效以及节俭的原则谨慎使用募集资金，严格把控采购环节，有效控制采购成本，合理降低项目实施费用，最大限度节约了项目资金。此外，募集资金在存放期间产生了利息收入。

附件 2：

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8,085.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085.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085.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长沙市岳麓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扩建工程		38,085.00	38,085.00	38,085.00	0	38,085.00	0	100	2019年3月	4,475.76	是	否
合计		38,085.00	38,085.00	38,085.00	0	38,085.00	0	100		4,475.76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先期投入自筹金额为 38,085 万元，置换金额为 38,085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